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HC2024-286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
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温馨提示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下列条款，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一、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二、在制作投标文件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出现的“不得”、“不允许”、“不接受”、“拒绝”类此词语的条款，是要求投标人须响应的。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一、总则	7
二、招标文件	7
三、投标要求	8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	10
五、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1
六、开标	11
七、评标	12
八、确定中标人	22
九、质疑与投诉	23
十、履约保证金	24
十一、合同	24
十二、合同履行验收	24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十四、废标的情形	25
十五、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25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29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4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C2024-286

项目名称：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1038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

合同包预算金额：3973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73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咨询服务	规划编制咨询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73800.00	3973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

合同包2(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13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服务	规划编制项目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	1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且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移交甲方所有监理文件之日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合同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合同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

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合同包 2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每天上

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友情提示：

（1）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http://sxggzyjy.Xa.gov.cn/>) 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

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从『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4)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 请投标人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6) 开标形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7)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 2023 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8)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西安市数据局

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 109 号市政府 4 号楼 1 楼

联系方式: 029-867860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高新区锦业路 1 号绿地领海大厦 B 座 10 层 1006 室

联系方式: 029-68255920-8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潘聪、张聪聪

电 话: 029-68255920-80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西安市数据局
- 2、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 4、投标人：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费用承担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内容予以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四）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五）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招标文件封面有“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字样。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必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下载招标文件（*.SXSZF），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

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不足15日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及时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3、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解释权归属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一）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开标一览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投标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各合同包采购要求所需的全部费用。

合同包 1: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资料费、差旅费、耗材器材费、

会议费、专家咨询费、成果评审费、税费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合同包 2：投标报价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服务费、技术费、设备费、人员费、管理费和其他费用等所有监理服务的费用。

3、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无特殊原因不得调整，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5、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最低投标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赠与行为，其投标无效。

（三）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日，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五）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投标人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2、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3、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六）投标文件中编制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按照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SXSZF）或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导入制作软件，按照招标文件的“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4、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

（一）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名称盖章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一）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可能会导致解密失败。

（二）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具体步骤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权被拒绝。

（三）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

六、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投标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

（二）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线上）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开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三）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链接地址：<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

345faf.html。

2、开标前，请各投标人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投标人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5、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投标人应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做相应的澄清。因投标人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各投标人需实时在线观看音视频直播并及时互动，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未按时加入系统或未在线参与互动的，视为放弃标书解密和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澄清、答辩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七、评标

评标过程中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开标截止时间前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

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二）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建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人开户银行近 6 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和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或参保证明；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条件：**

合同包 1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合同包2(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日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栏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对各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没有则此项不需要提供）。

备注：

(1) 以上为投标人必备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另提供总公司授权或出具总公司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但其民事责任由其总公司承担。基本资格条件中可以提供总公司或分支机构的财务报告、纳税证明等材料。

(3) 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中必须附原件，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三) 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1年7月22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评审环节系统将自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雷同性进行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1、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四)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符合性审查条款项		通过条件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签署盖章要求，且无遗漏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语言、计量单位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唯一； 2、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未超出项目预算金额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组成	按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目录中内容体现
响应性审查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少于90个日历日
	合同条款	响应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未出现负偏离且响应的内容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五）投标无效情形的认定

1、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但不限于），按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的名称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报名的单位名称不符；

(2)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文件未通过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评审环节中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4)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未通过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条款规定;

(5) 投标文件中出现备选方案或投标文件中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6)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的;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六)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投标文件出现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七)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总计100分)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内容及技术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标。	10
项目解读	内容至少包括:①项目基本情况分析;②规划背景;③项目相关资料的搜集与内容梳理;④实地调研与考察方案等。 评审标准:项目解读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1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0.1-3.9分。	16
服务方案	内容至少包括:①智慧城市建设规划工作开展实施方案;②数字西安总体规划工作开展实施方案;③秦岭生态保护规划工作开展实施方案;④数字教育规划工作	20

	开展实施方案。 评审标准：服务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20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5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4.9 分。	
成果文件编制方案	内容至少包括：①成果文件编制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②成果或规划设计任务书模板、内容等；③成果文件编制质量保障措施；④成果文件编制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等。 评审标准：成果文件编制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1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2.9 分。	12
服务承诺	内容至少包括：①项目实施日常服务措施及承诺；②廉洁从业承诺；③保密承诺；④项目后期服务措施等。 评审标准：服务承诺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1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4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3.9 分。	16
进度安排	内容至少包括：①项目实施进度目标分析；②基础工作阶段、编制阶段、向采购人报审阶段的进度安排；③项目进度保障措施等。 评审标准：进度安排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2.9 分。	9
服务团队配置	一、服务团队配置（9 分） 内容至少包括：①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清单；②各专业岗位配置及工作职责；③团队人员管理制度（人员管理，任务分派，团队监督机制等）等。 评审标准：服务团队配置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2.9 分。 二、内部专家库建设（5 分） 内容至少包括：①专家库数量规模；②专家库专业类别等。 评审标准：服务团队配置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5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5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2.4 分。	14

业绩	投标人具有 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备注：评审内容“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合同包 2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内容及技术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标。	10
监理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监理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 监理范围、内容、目标、工作依据； ② 监理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 ③ 投资控制措施； ④ 进度控制措施； ⑤ 质量控制措施； ⑥ 知识产权保护控制措施； ⑦ 信息文档管理措施； ⑧ 合同管理措施； ⑨ 组织协调措施； ⑩ 变更控制措施； ⑪ 项目进度款、结算的管理； ⑫ 项目验收及合理化建议。	60

	评审标准：监理实施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60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5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4.9 分。	
监理人员配备	1、项目团队配备（9 分） 内容至少包括①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清单；②各专业岗位配备及人员工作经验；③团队人员管理制度（人员管理，任务分派，团队监督机制等）等。 评审标准：项目团队配备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 0.1-2.9 分。 2、总监理工程师（8 分） （1）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具有同类项目经验：担任过同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提供近三年（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中可体现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未提供合同或提供的合同中未体现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不得分。 3、监理团队人员（3 分） 除总监理工程师外，监理团队成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 1 个完全满足以上要求的人员得 1 分，此项满分 3 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注：1、拟派监理人员需为本单位人员，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身份证、职称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业绩	投标人具有 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监理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计 2 分，满分 10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10
备注：评审内容“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3、其他事项说明

(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八)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若上述两项得分都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八、确定中标人

(一)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 采购代理机构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九、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当面递交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1）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3）质疑人可以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递交质疑函外，还应当递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妍

联系电话：029-68255920-806

地址：西安高新区锦业路 1 号绿地领海大厦 B 座 10 楼 1006 室

3、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二）投诉

1、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十、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中标人是否需要向采购人缴纳履行保证金： 否。

十一、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29037809@qq.com）。

（三）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

十二、合同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 fee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3套（一正两副）和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光盘或U盘存储），且提供的投标文件必须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签字盖章且连续编码。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

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按标准收取。

（三）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行号：308791011305

账号：129905942210666

联系人：韩工

联系电话：029-68255920-802

十四、废标的情形

（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五、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一）本项目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绿色发展政策：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

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支持脱贫攻坚政策：《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4、融资担保政策：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二）投标人享受优惠政策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材料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 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

(1)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2)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4、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

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三）政府采购融资政策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管理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申请，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共分两个包，其中：

合同包1：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预算：397.38万元，主要工作内容：两个总体类规划（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数字西安总体规划），两个行业类专项规划（秦岭生态保护规划、数字教育规划）。

合同包2：监理服务，采购预算：13万元，主要工作内容：为确保项目依法依规正常推进拟采购第三方服务完成项目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和项目各方协调等工作。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

一、项目概述

根据《西安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案》，为加强我市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和各重点领域及行业部门的规划，确保市级信息化项目依规划审批、按规划建设，拟采购专业第三方协助完成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为编制西安市政府及各相关领域、行业未来的总体规划和顶层设计，为各重点领域牵头部门开展信息化建设提供依据与指导。

二、主要内容

主要工作内容：两个总体类规划（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数字西安总体规划），两个行业类专项规划（秦岭生态保护规划、数字教育规划）。

（一）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中国建设的决策部署，根据《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等文件，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智慧化发展，结合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工作实际，开展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

1、分析西安市智慧城市发展的背景、政策，具体包括项目背景、规划依据、规划体系、政策解读等；

2、采取实地勘察、座谈交流、数据比对等方式，摸清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资源底数，系统梳理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现状及问题，形成明确结论。

3、提出西安市智慧城市发展的总体要求，具体包括总体定位、总体思路、发展目标等。

4、重点规划西安市智慧城市发展的思路、策略、路径和举措，充分运用现代化、科技化的力量，助力西安城市建设。

（二）数字西安总体规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积极落实《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抢抓数字化改革新机遇，构筑面向未来新的战略优势，结合西安数字化改革工作实际，开展数字西安总体规划。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

1、分析数字西安发展的背景、政策，具体包括项目背景、规划依据、规划体系、政策解读等；

2、采取实地勘察、座谈交流、数据比对等方式，摸清数字西安建设资源底数，系统梳理数字西安建设现状及问题，形成明确结论。

3、提出数字西安发展的总体要求，具体包括总体定位、总体思路、发展目标等。

4、重点规划数字西安发展的思路、策略、路径和举措，充分运用现代化、科技化的力量，助力西安城市建设。

说明：总体上，数字西安总体规划侧重研究战略任务，智慧城市建设规划

更侧重谋划项目和落地。

（三）秦岭生态保护规划

根据《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作为我国数字化发展的顶层设计，提出“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要“推动生态环境智慧治理，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运用数字技术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倡导绿色智慧生活方式。”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数字化治理提供了清晰思路和具体要求。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

1、分析秦岭生态保护的背景、政策；采用实地勘察、座谈交流、数据对比等方式，摸清秦岭生态保护在信息化、数字化领域的发展现状、已有成效、主要问题，系统梳理秦岭生态保护的信息化、数字化发展基础，形成明确结论。

2、提出秦岭生态保护的总体要求、总体架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等，重点侧重信息化、数字化领域。

3、重点规划秦岭生态保护规划的实施路径、重点任务，鼓励提出秦岭生态保护的新技术、新科技，并规划新技术的应用场景及应用办法。

（四）数字教育规划

数字教育是数字中国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重点发展领域。为深入贯彻落实数字中国重大战略部署，坚定不移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强化数字赋能，推动数字教育创新发展，开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赛道。结合西安数字教育发展实际，开展数字教育规划。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

1、分析西安数字教育的背景、政策；采用实地勘察、座谈交流、数据对比等方式，摸清西安数字教育的发展现状、已有成效、主要问题、发展基础，形

成明确结论。

2、提出西安数字教育的总体要求、总体架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等。

3、重点规划西安数字教育发展的实施路径、重点任务、应用场景、应用方式、管理方式、保障措施等，鼓励提出更多西安市智慧教育场景建设，推动教育数据汇聚共享和深度挖掘应用。

三、工作进度安排

第一阶段：按照《西安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案》要求，确保按期完成规划编制任务。拟于2025年3月20日前完成项目初稿，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阶段性验收。

（1）基础工作阶段：开展并完成现状调研、资料收集、访谈等规划编制基础工作。

（2）规划编制阶段：开展相关规划研究。

（3）成果完善阶段：西安市智慧城市规划建设规划、数字西安总体规划两个总体类规划，秦岭生态保护规划、数字教育规划两个行业类专项规划成果，组织专家评审，报审相关部门。

第二阶段：按照采购人规划编制工作安排，完成成果文件编制与报批。2025年6月15日前完成项目终稿，2025年6月30日前完成终稿验收。

四、服务要求

（一）人员要求

1、熟练掌握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相关技术管理规定。

2、针对本项目特点，投标人需提供不少于5人的项目管理团队，并承诺在中标后组建专业、高效的服务团队（技术联盟团队）总人数不少于32人（可邀请各行业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包括总顾问、项目总负责、技术负责、设计人员等，其中直接参与编写的人员不少于20人，调研、座谈等组织人员不少于12人，保障项目高质量完成。团队成员应具备丰富的行业知识和专业技能，能

够迅速响应项目需求，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

3、项目编制过程中须广泛调研、征集相关领域专家意见，为项目编写提供技术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40人。

4、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与项目相关方之间的顺畅沟通。并定期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沟通项目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

5、中标人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时需提供服务团队（技术联盟团队）名单，项目团队成员在履约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换，确需调整时须书面提请示，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

（二）服务要求

1、进行现场调研、相应图件制作、说明书编制、汇报材料编制，按要求取得专家评审意见，通过各级会议审查。

2、根据国家、陕西省、西安市等相关规定开展本规划编制工作，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3、投标人应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确保项目信息不被泄露。

4、服务支持：投标人应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支持，包括项目交付后的技术支持。投标人应确保在项目交付后为客户提供持续的技术咨询服务。

五、质量标准

编制规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战略解读及现状研究：

解读国际国内项目所在领域、行业的相关建设方针、政策，结合实地调研明确项目所在领域、行业的现状，找到发展的痛点、问题。

2、发展定位及愿景目标：

明确项目的发展定位、建设目标，需要贴合西安市以及所在行业的实际，具备可行性。

3、落地路径及重点任务：

规划目标达成的实施路径，提出重点任务或重点场景，评估各任务或场景的优先级，对各个任务或场景的建设目标、内容、部署方式等提出建议和要求。

4. 、实施推动及保障措施：

规划具体实施的办法，明确推进实施的牵头部门，围绕组织机制、协调机制、安全监管等方面落实保障措施，进一步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

六、服务期限和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

（二）服务地点：西安市范围内，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七、成果文件

需交付成果共 4 个文档，规划成果内容包括：（1）文字材料：规划文本、规划说明书；（2）图纸材料：现状图纸、规划图纸；（3）数字化材料：相关数据信息。

（一）《西安市智慧城市总体规划》；

（二）《数字西安总体规划》；

（三）《西安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监管总体规划》；

（四）《西安市数字教育高质量发展规划》。

以上资料提供纸质版 2 份，电子版 1 份（pdf 格式，含汇报 PPT1 份）刻录成 DVD。

八、保密及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及其工作人员应当遵守执业准则和恪守职业道德，本合同以及采购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其它与执行合同有关的信息、资料，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保密要求，遵守保密规定，不能将本合同工作成果所涉资料提供给第三方或用于其他非本协议用途，检查完成后应立即归还所有资料，不得复制留存。同时采购人应保证所涉文件资料的存放安全，以防止非相关人员接触，并确保该资料不致泄密。

（二）投标人应保证其向采购人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也不得与第三人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采购人因使用投标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投标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当及时、完整地赔偿。

（三）完成本项研究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和所搜集的资料归采购人所有，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期限为相关规划项目完成。

（四）采购人有义务保护投标人的知识产权，未经投标人同意，不得将投标人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投标人有权索赔，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九、验收

双方本着科学、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约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中标人提交的技术咨询成果进行验收：

（一）中标人完成技术工作的标准：应符合规划任务书及现行的国家和地方技术规范要求。

（二）技术工作成果的验收办法：采购人按程序组织技术及行政审查。

合同包 2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一、监理的工作范围

为确保项目依法依规正常推进拟采购第三方服务完成项目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和项目各方协调等工作。

二、监理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且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移交甲方所有监理文件之日止。

三、监理工作目标

本项目监理工程的整体目标是：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的监督和管理，依照有关标准规范和法律法规以及采购人的需求，本着科学、公正、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经验，对该项目实施全面的、有重点的、精线条的监督管理，包括受采购人委托负责审核项目建设合同条款、控制工程进度和成本核算，按期分段参与项目验收，以确保该项目顺利进行，保证项目按期、保质地完成并交付，最终提交采购人满意的效果。

依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项目招标文件和项目合同书，保证项目建设符合国内国际相关的行业技术规范标准，满足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防止项目建设工作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保证项目的总体进度和质量要求，保证项目规范化、科学化和经济性；促进采购人与服务单位的有效沟通，使各服务单位全面准确了解项目的实际需求，并使采购人及时了解项目的进展情况；保证项目运行的全过程有一套明确、合理、可行的计划或规程，以及与之相应的审核、监理机制和手段；保证工程的关键技术指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处于受控状态，预测和发现可能影响施工计划的各种因素，及时纠正影响工程质量的缺陷，实时控制工程计量与付款。

（一）质量控制目标

1.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
2. 符合本项目监理委托合同书要求。
3. 项目建设质量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4. 服务质量符合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承诺。

（二）进度控制目标

保证项目在合同书约定的工期内完成。

（三）投资控制目标

以项目合同文件为依据，以合同总金额为投资控制目标，保证项目投资金额在相关法律、政策规范要求的范围内，保证项目投资的有效性。

（四）知识产权保护控制目标

符合国家相关知识产权保护规定和法律。同时保证采购人、服务单位、监理方的各方资料 and 产品的知识产权不受侵害。

（五）信息文档管理目标

保证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所有文档，包括服务方案文档、规划成果文档、会议纪要、变更文件和其他往来文件，分门别类，妥善保管，科学调用，并具有完整性和可读性。

（六）合同管理目标

以合同规定的服务期和费用为依据，监督采购人和服务单位的履约情况，确保合同的顺利执行。

总之，要通过监理工作，有力地协调保障采购人与服务单位进行良好的合作，加强对本项目工程质量、进度和成本的控制和管理，更有效地进行合同管理和项目文档管理，同时弥补采购人在技术、信息管理经验及掌握市场信息等方面的不足，使项目达到国家相关行业规范和标准要求，以及项目合同规定的质量目标、进度目标和投资目标。

（七）组织协调目标

认真履行采购人、服务单位等各方关系，通过例会、报告等制度，通过各种监理方法使本监理项目顺利、高效进行，保证各相关方的良好沟通 and 无缝衔接，保证项目相关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八）变更控制目标

审核项目各相关方提出的项目变更申请和建议，组织项目变更委员会讨论项目变更方案，确保项目变更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科学性，确定最优化的变更方案，并跟踪、监督变更的执行效果。

（九）项目验收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协助采购人组织和协调项目的验收工作。

四、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本项目“四控三管一协调”，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沟通与协调采购人、服务单位及其他相关方之间的关系。

主要监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阶段	提供的咨询或监理服务内容
需求调研及设计阶段	1. 对服务单位提供的调研报告进行分析、审核。 2. 协调组织项目专家评审。 3. 审核服务单位项目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4. 审核服务单位的项目组织结构、人员构成。 5. 审查服务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计划。
实施阶段	1. 审核服务单位项目实施内容的具体方案。 2. 审核服务单位的前期调研、座谈情况和执行情况。 3. 审核和确认服务单位的项目实施计划、成果编制计划。 4. 检查服务单位项目实施的相关文档。 5. 监督项目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的符合性，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确保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偏差最小化。 6. 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变更进行审核。 7. 处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

	8. 代表采购人负责与服务单位之间的工作协调安排。
验收阶段	1. 协助采购人制定验收程序和标准，审查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 2. 协助采购人进行规划成果文件的验收。 3. 进行项目完成度审核。 4. 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审计工作。 5. 监督、检查并督促服务单位对采购人的培训工作。
服务全过程	1. 按照档案验收要求制定规范的监理过程用表、审核、监督服务单位制定标准文档模板，以及文档的提交计划。 2. 按照项目阶段划分，提出对应各阶段监理内容的符合性检查一览表，作为各阶段项目建设完成进度的检查标志。 3. 定期向采购人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项目监控报告。 4. 组织或协助采购人组织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各类会议。 5. 填报与项目有关的管理报表。

五、监理服务要求

（一）监理工作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实施前的监理要求：

（1）对监理人员合理分工，建立监理组织，编制和审批监理实施细则。

（2）审查验证服务单位的人员要求。

（3）审核服务单位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各阶段文件。

（4）审查服务单位提交的项目编制各阶段进度计划，核查服务单位对进度计划的调整。

（6）审核服务单位报审的项目规划编制方案和项目进度实施计划。

2、项目实施阶段的监理要求：

（1）合同管理

定期对承包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检查（如遇特殊情况、紧急情况应在第一时间内上报采购人），并以书面形式报送采购人。

负责计算、审核各项索赔金额，提供处理意见，并协助采购人处理合同纠纷。

（2）项目进度控制

根据采购人及各相关合同要求条件，协助制定项目总进度控制计划，审查

服务单位提交的单位项目进度实施计划。

根据总进度计划，审核服务单位提交的天进度计划并监督、控制其执行，必要时对上述计划提出调整建议和必要的指示。

对服务单位报送的项目实施计划动态进行分析，找出影响进度原因，提出纠偏措施和指令。

及时分析进度障碍，调整总控制进度计划，上报采购人，并提出补救措施，发布相应指令。

（3）项目质量控制

协助组织方案会审和设计交底工作，做好记录，写出会议纪要。

审查服务单位提供的规划编制方案及管理方案并监督其实施。

及时向采购人呈报影响项目质量的材料，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全过程的监督。

督促服务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和落实质量保证措施。

检查项目质量，对违反招标文件、规范、规程情况的服务单位，责令立即改正，必要时签发项目暂停指令。向违规服务单位签发监理通知后，监督相应整改措施的执行，至整改完毕。

组织初稿验收工作提出验收意见报采购人批准。

检查服务单位的项目技术资料，并督促服务单位对项目技术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归档，达到国家电子政务项目档案管理的规定，并按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完成资料上报审核工作。

协助采购人组织初步验收及正式验收备案手续。

3、项目验收阶段的监理要求：

（1）审核成果文档资料的完整性、可读性及其与项目实际的一致性。

（2）审查服务单位提交的正式验收申请，编写项目质量评估报告。

（3）参加项目正式验收，签署正式验收意见。

(4) 审查服务单位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采购人。

(5) 编制/整理项目监理资料归档文件并报采购人审核无误后，移交采购人存档。

(二) 监理服务人员要求：

- 1、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 2、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3 名。

(三) 项目保密要求

监理机构须严格遵守《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条文和行业规定，在监理工作期间对所有负责或参与监理的建设项目中所涉及的技术参数文档、合同文档、项目管理文档负有保密义务，决不外泄给其他任何公司或个人。监理合同期内及合同终止后，未征得项目业主的同意，监理人不得透露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资料。

(四) 廉洁要求

监理人须保证每位监理人员在工作期间廉洁自律。遵守如下要求：

- 1、监理人员不接受承建方的礼金、礼品，严禁向承建方介绍分包队伍或销售材料，不在承建方处兼职或安插其他人员。
- 2、监理人员除工作需要在工作场所就工作餐外，不得接受其他宴请。
- 3、监理人员不利用职权吃、拿、卡、要。
- 4、监理人员不参加承建方组织的营业性的歌舞娱乐活动。

六、成果文件

需交付物共 3 个文档（各包含一份纸质版文档及 Word 或 PDF 格式电子版）：

- 1、《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工作方案》；
- 2、《监理工作日志等过程性资料汇编》；
- 3、《项目监理报告》。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合同包 1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 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服 务 合 同 (模 板)

甲 方：西安市数据局

乙 方：

20 年 月

中国 西安

甲方：西安市数据局

乙方：_____

为做好编制西安市政府及各相关领域、行业未来的总体规划和顶层设计，为各重点领域牵头部门开展信息化建设提供依据与指导工作，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合同包1：规划编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SXHC2024-286）的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委托项目内容及范围

（一）项目名称：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合同包1：规划编制

（二）项目地点：西安市范围内，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三）委托内容：按照相关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的规定要求，编制两个总体类规划（西安市智慧城市建设规划、数字西安总体规划），两个行业类专项规划（秦岭生态保护规划、数字教育规划）。

（四）服务团队人员：

1、针对本项目特点，乙方需提供不少于5人的项目管理团队，并组建专业、高效的服务团队（技术联盟团队）总人数不少于32人（可邀请各行业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包括总顾问、项目总负责、技术负责、设计人员等，其中直接参与编写的人员不少于20人，调研、座谈等组织人员不少于12人，保障项目高质量完成。

2、项目编制过程中乙方须广泛调研、征集相关领域专家意见，为项目编写提供技术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40人。

（五）质量标准，编制规划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战略解读及现状研究：

解读国际国内项目所在领域、行业的相关建设方针、政策，结合实地调研明确项目所在领域、行业的现状，找到发展的痛点、问题。

2、发展定位及愿景目标：

明确项目的发展定位、建设目标，需要贴合西安市以及所在行业的实际，具备可行性。

3、落地路径及重点任务：

规划目标达成的实施路径，提出重点任务或重点场景，评估各任务或场景的优先级，对各个任务或场景的建设目标、内容、部署方式等提出建议和要求。

4、实施推动及保障措施：

规划具体实施的办法，明确推进实施的牵头部门，围绕组织机制、协调机制、安全监管等方面落实保障措施，进一步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二）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款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料费、差旅费、耗材器材费、会议费、专家咨询费、成果评审费、税费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三、付款方式

（一）分期付款

- 1、合同签订后，在完成规划初稿满足基本要求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 2、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人：

（三）结算方式：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在每次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西安市范围内，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为乙方在西安市开展调研工作提供协调、支持帮助。

2、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并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根据乙方提供的所需资料清单，甲方应当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全面性、合法性负责。

4、甲方应当授权胜任本项目的代表（联系人_____及邮箱_____），负责与乙方联系。

5、当甲方认定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项目现场勘探解决争议。

7、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内容如期如数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当对第三人提出与本项目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乙方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

本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4、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执行范围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

5、在项目服务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及时到项目现场。同时，针对项目出现较大争议的情况，乙方有效提出解决争议的方案。

6、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联系人姓名_____及邮箱_____），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向公司申请调动资源，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7、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指定期限提交相应工作成果文件，成果文件送审由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若未通过审核，乙方负责无条件无偿予以修改以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

8、乙方提供相关成果报告必须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且确保客观性、真实性、合法性。

9、乙方提供工作成果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事宜，若在完成工作成果中需要获取他人资料或许可的，已经过对方同意并支付了相应的服务费。

10、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履行的过程中，不允许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进行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遭受经济及法律追诉的，由乙方完全承担。

11、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六、服务承诺

（一）乙方应根据国家、陕西省、西安市等相关规定开展本规划编制工作，并达到甲方要求。

（二）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确保项目信息不被泄露。

（三）乙方提供的服务，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四）乙方提供服务必须保持中立地位，不得无故干涉项目单位的日常经营活动。

七、验收标准

（一）验收方式

1、阶段性验收

采取验收评审会形式，邀请行业专家及规划涉及部门人员参加。阶段性验收重点评估规划内容的完整性、进度完成及时性、规划方向的准确性、编制人员的稳定性，根据阶段性要求的侧重点设置项目评价方案（附件1），从管理指标和技术指标两大维度进行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管理指标总分50分，技术指标总分50分，评价结果为管理指标得分与技术指标得分之和。如果项目评价总得分低于80分，则项目不能通过初稿验收，需要进行相应整改，整改完成后进行重新评估打分。

2、终稿验收

在项目完成4个规划报告后组织终稿验收评审会，并邀请行业专家一起参与验收评审，验收评审通过后给予项目验收。

在考核标准上，一是根据终稿验收的评价方案（附件2）考核标准进行项目评价，评价结果用于付款结算的核算依据。二是完成的4个规划报告均需通过西安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全面提升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审定。

（二）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工作成果

（一）成果内容：包括《西安市智慧城市总体规划》《数字西安总体规划》《西安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监管总体规划》《西安市数字教育高质量发展

规划》的文本、说明书、图册及相关数据信息。

以上资料提供纸质版 2 份，电子版 1 份（pdf 格式，含汇报 PPT1 份）刻录成 DVD。

（二）本项目规划设计必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划行业设计规范、规定、规程、条例、标准等。

（三）本项目规划设计文件应符合行业及地方通用标准和惯例的要求。

（四）乙方按规定完成各阶段规划设计成果及相关文件，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五）针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如因甲方或任何第三方原因等非因乙方过错原因而需要进一步修改的，甲方应当就修改要点及修改要求明确告知乙方，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书面意见之日起十日内就甲方的修改要求进行修改工作成果。

（六）专家评审会由甲方组织，若未通过专家评审会审核，乙方负责修改，因修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保密责任及版权承诺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遵守执业准则和恪守职业道德，本合同以及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其它与执行合同有关的信息、资料，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保密要求，遵守保密规定，不能将本合同工作成果所涉资料提供给第三方或用于其他非本协议用途，检查完成后应立即归还所有资料，不得复制留存。同时乙方应保证所涉文件资料的存放安全，以防止非相关人员接触，并确保该资料不致泄密。

（二）乙方应保证其向甲方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也不得与第三人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乙方应当积极协助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完整地赔偿。

（三）完成本项研究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和所搜集的资料归采购人所有，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期限为相关规划项目完成。

（四）本合同包所涉及到的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递交的成果应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五）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三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除不可抗力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自身原因中止项目合作、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鉴定费、专家证人出庭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

（四）项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再次进行验收。整改期间超出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服务商按照合同规定的逾期违约责任交付违约金。

（五）如因甲方原因出现项目变动，包括但不限于因客观原因需要对规划进行合并编制、主要人员变动、国家政策变动等，甲方可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权利与义务，由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后生效。在变更协议发生效力之前，原协议仍有效。

（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或分包第三方承担。

十一、协议解除或终止

（一）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在发生以下情况时，甲方有权在向乙方发出终止通知后终止本合同：

1、乙方未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并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天内或乙方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时间内仍未履行的。

2、因乙方的过错导致甲方的初步验收延迟超过____周。

（二）发生以下情况时，任何一方有权在向另一方发出终止通知后终止本合同：

1、一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2、不可抗力事件阻碍任何一方履行其合同义务持续超过____天；

3、如因甲方破产、无力清偿而导致合同终止时，乙方有权就其在终止之前已履行的服务获得付款；若因乙方破产、无力清偿而导致合同终止时，则无权就其在终止之前已履行的服务获得付款。

十二、合同组成

（一）政府采购合同；

（二）中标通知书；

（三）招标文件及招标补遗文件；

（四）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附录；

（五）技术标准、规范；

（六）其他合同文件。

十三、解决争议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持____份，乙方持____份，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备案____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西安市数据局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西安市凤城八路109号	地址:
邮编: 710000	邮编:
开票信息: 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地址: 电话: 发票类型: 普票	收款信息: 收款人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收款银行: 账 号: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阶段性验收评价方案

一、评价目的

此次项目评价目的是为了科学、公平、公正的评估“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的实施进度、阶段性质量及效果，确保项目能够按时保质的完成。考核结果作为项目初稿验收的依据，并用于付款结算的核算依据。

二、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评价从管理指标和技术指标两个大的维度进行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管理指标总分50分，技术指标总分50分，评价结果为管理指标得分与技术指标得分之和。如果项目评价总得分低于80分，则项目不能通过初稿验收，需要进行相应整改，整改完成后进行重新评估打分。

评价指标1 项目评价管理指标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得分 (分值范围1-10分)
1	计划合理性	☐ 合理（10分） ☐ 较为合理（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2	进度完成及时性	☐ 及时（10分） ☐ 较为及时（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3	团队稳定性	☐ 稳定（10分） ☐ 较为稳定（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4	人员保障满足度	☐ 满意（10分） ☐ 较为满意（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5	服务配合积极性	☐ 积极（10分） ☒ 较为积极（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合计分值		
建议		

评价指标2 项目评价技术指标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得分 (分值范围1-10分)
1	信息化调研与分析方案准确性	☐ 准确（10分） ☐ 较为准确（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2	框架完整性	☐ 完整（10分） ☐ 较为完整（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3	内容要点完整性	☐ 完整（10分） ☐ 较为完整（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4	规划编制合理性	☐ 合理（10分） ☐ 较为合理（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5	文档完备性	☐ 完备（10分） ☐ 较为完备（8分） ☐ 尚可（6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合计分值		
建议		

附件 2

终稿验收评价方案

一、评价目的

此次项目评价目的是为了科学、公平、公正的评估“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交付实施的完整度、交付质量、交付效果，考核结果作为项目最终验收的依据，并用于付款结算的核算依据。

二、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评价从管理指标和技术指标两个大的维度进行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管理指标总分50分，技术指标总分50分，评价结果为管理指标得分与技术指标得分之和。如果项目评价总得分低于80分，则项目不能通过最终验收，需要进行相应整改，整改完成后进行重新评估打分。

评价指标1 项目评价管理指标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得分 (分值范围1-5分)
1	计划合理性	☐ 合理（5分） ☐ 较为合理（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2	进度完成及时性	☐ 及时（5分） ☐ 较为及时（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3	方案完整性	☐ 完整（5分） ☐ 较为完整（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4	交付质量满意度	☐ 满意（5分） ☐ 较为满意（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5	团队稳定性	☐ 稳定（5分） ☐ 较为稳定（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6	人员保障满足度	☐ 满足（5分） ☐ 较为满足（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7	服务配合积极性	☐ 积极（5分） ☐ 较为积极（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8	问题响应效率	☐ 高效（5分） ☐ 较高（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9	问题解决时效	☐ 快速（5分） ☐ 较快（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10	问题解决效果	☐ 优秀（5分） ☐ 良好（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合计分值		
建议		

评价指标 2 项目评价技术指标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得分 (分值范围1-5分)
1	业务需求满足度	☐ 满足（5分） ☐ 较为满足（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2	信息化调研与分析方案准确性	☐ 准确（5分） ☐ 较为准确（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3	重点场景分析能力	☐ 优秀（5分） ☐ 良好（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4	蓝图架构设计完整性	☐ 完整（5分） ☐ 较为完整（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5	规划编制合理性	☐ 合理（5分） ☐ 较为合理（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6	规划编制详细度	☐ 详细（5分） ☐ 较为详细（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7	规划编制针对性	☐ 明确（5分） ☐ 较为明确（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8	规划编制先进性、创新性	☐ 优秀（5分） ☐ 良好（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9	规划的可落地性	☐ 优秀（5分） ☐ 良好（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10	文档完备性	☐ 完备（5分） ☐ 较为完备（4分） ☐ 尚可（3分） ☐ 有重大缺失，该项不得分
合计分值		
建议		

合同包2(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监理服务)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
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监 理 合 同

(编号:)

甲 方：西安市数据局

乙 方：

鉴证方：

20 年 月

中国 西安

监 理 合 同

甲方：

乙方：

鉴证方：

为做好 项目依法依规正常推进拟采购第三方服务完成项目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和项目各方协调等 工作，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 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合同包2：监理服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SXHC2024-286） 的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及监理范围、内容、提交资料、人员等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概况：

（三）项目投资：

（四）监理范围及工作内容：

（五）乙方应提交报告及要求：共 3 个文档（电子版及纸质版）：《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工作方案》、《监理工作日志等过程性资料汇编》、《项目监理报告》。

（六）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其他监理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二、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西安市范围内，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二) 监理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交付验收合格且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移交甲方所有监理文件之日止。

三、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二) 合同总价指完成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技术费、设备费、人员费、管理费和其他费用等所有监理服务的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一) 合同款的支付

1、合同签订后，在完成规划编制阶段性验收相关监理工作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二)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账户：

收款账号

收款银行：

(三) 结算方式：乙方开具发票，持中标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与甲方结算。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无偿向乙方提供项目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最新的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甲方应负责协调项目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甲方应当授权胜任本项目的代表（联系人_____及邮箱_____），负

责与乙方联系。

4、甲方有权对乙方承诺的服务事项进行监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服务义务，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到位。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监理工作月报及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

6、当甲方认定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项目现场勘探解决争议。

8、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内容如期如数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按项目规模要求配备相应监理人员，并将监理人员资料及配备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包括项目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工作计划等。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3、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当对第三人提出与本项目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4、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标准开展监理服务，发现不符合标准的，应当及时通知第三方整改。

5、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执行范围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

6、在项目服务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及时到项目现场。同时，甲方和第三方发生争议时，乙方应当协助甲方处理，并提供监理相关材料。

7、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联系人姓名_____及邮箱_____），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向公司申请调动资源，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8、乙方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监理工作月报及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并保证成果文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且客观、真实、合法。

9、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文件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事宜，若在完成工作成果中需要获取他人资料或许可的，已经过对方同意并支付了相应的服务费。

10、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指定期限提交相应监理工作成果文件，成果文件送审由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若未通过审核，乙方负责无条件无偿予以修改以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

11、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履行的过程中，不允许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进行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遭受经济及法律追诉的，由乙方完全承担。

12、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六、质量保证

（一）乙方保证所供的监理服务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相应的技术规范及标准和要求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乙方的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

（三）乙方有监理组织机构及人员组成，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职称、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四）乙方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信息管理、合同管理、组织协调等几个方面对监理项目采取必要和完善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保证监理项目能够按时、按质、按量提供对应服务。

（五）乙方必须定时（每周）向甲方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及项目服务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

（六）乙方承诺，服务期内本项目涉及的所有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安全

责任 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所供监理服务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乙方向甲方提供监理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七、服务成果要求

（一）乙方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监理工作相关成果文件，并保证成果文件是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且客观、真实、合法。

（二）乙方需交付成果共包括3个文档（电子版及纸质版）：

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工作方案》；

2、《监理工作日志等过程性资料汇编》；

3、《项目监理报告》。

八、验收

（一）验收方式

项目服务期满后，由甲方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国家有关标准等文件及考核标准（详见附件）对监理服务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一式叁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4、考核结果。

九、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三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除不可抗力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自身原因中止项目合作、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鉴定费、专家证人出庭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

（四）项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再次进行验收。整改期间超出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服务商按照合同规定的逾期违约责任交付违约金。

（五）如因甲方原因出现项目变动，包括但不限于因客观原因需要对规划进行合并编制、主要人员变动、国家政策变动等，甲方可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权利与义务，由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后生效。在变更协议发生效力之前，原协议仍有效。

十、知识产权

（一）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书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二）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为工程所编制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乙方，甲方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三）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合同当事人双方均有权在不损害对方利益和保密约定的前提下，在自己宣传用的印刷品或其他出版物上，或申报奖项时等情形下公布有关项目的文字和图片材料。

十一、保密条款

（一）合同双方在订立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等资料，无论合同是否成立，不得泄密或不正当使用。

（二）泄密或不正当使用对方商业秘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三）保密责任不因合同履行完毕而解除。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及在合同订立、履行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等资料。

（四）任何一方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任何方式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或其他技术及经营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透露或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上述约定的效力不受影响。

十二、合同组成

- （一）政府采购合同；
- （二）中标通知书；
- （三）招标文件及招标补遗文件；
- （四）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附录；
- （五）技术标准、规范；
- （六）其他合同文件。

十三、争议解决

-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四、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十六、其他事项

（一）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签订政府采购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乙方
西安市数据局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地址: 西安市凤城八路109号	地址:
邮编: 710000	邮编:
开票信息: 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地址: 电话: 发票类型: 普票	收款信息: 收款人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收款银行: 账 号: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考核标准

项目名称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考核日期	2024年 月 日
需求单位			监理单位	
服务单位				
序号	考核项目	评价标准	满意情况	
1	项目 监 理 机 构 情 况	监理机构健全，满足项目对工作机构的要求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人员落实到位，满足项目对工作人员的要求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2	项目 监 理 实 施 情 况	监理及相关服务覆盖了监理工作各个阶段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审核服务单位的服务制度/方案, 并督促修改完善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核查服务单位的服务人员、工具到位情况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督促服务单位按照项目计划执行, 并抽查执行情况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检查评估备案、评估报告及评估记录的完整性, 督促评估服务单位及时补充完善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定期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和评估, 发现问题及时报告甲方并签发监理通知单, 督促服务单位整改落实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对服务关键时间节点进行检查，发现偏差时组织多方会议会商，要求服务单位限期整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审核项目各阶段付款申请，出具支付意见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监理实施过程中，监理及相关服务响应及时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3	安全保密控制情况	能及时消除失泄密隐患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无安全保密违规行为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4	合同管理情况	按标准要求执行合同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能有效处理合同内各种问题，合同管理效果良好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5	资料管理情况	按标准文档管理要求整理汇总、保管监理文档，管理情况良好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每月提供监理月度工作报告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每月检查服务单位服务资料完整性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监理资料真实、完整、及时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6	组织协调情况	会议、报告制度健全且满足相关要求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沟通灵活、及时、有效、协调效果良好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7	监理服务能力	监理人员有较高的业务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能胜任本职工作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项目监理人员稳定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8	效能管理	协助甲方制定运行维护绩效考核管理方案，明确绩效考核组织结构和绩效考核指标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协助甲方做好服务项目绩效考核管理体系的执行工作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评价结果	☐ 合格(满意率 ≥ 85%) ☐ 基本合格(85% > 满意率 ≥ 60%) ☐ 不合格(满意率 < 60%)		
总体评价: 需求单位: 日期: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HC2024-286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 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包 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三、费用组成明细表.....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五、合同条款偏离表.....

六、服务条款偏离表.....

七、投标方案说明.....

八、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九、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关于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XHC2024-286） 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

二、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三、我方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保证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和标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

费；

（3）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项目名称	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 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SXHC2024-286
包号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备注: 1、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三、费用组成明细表

说明：对投标报价组成进行详细说明，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人开户银行近 6 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和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或参保证明；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条件：**

合同包1(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

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合同包2(2024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2)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备注:

(1) 以上为投标人必备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另提供总公司授权或出具总公司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但其民事责任由其总公司承担。基本资格条件中可以提供总公司或分支机构的财务报告、纳税证明等材料。

(3) 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中必须附原件,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附 1: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
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本公司郑重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_____ (投标人名称) 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虚假,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数据局的合同包 1 (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规划编制)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数据局 的 合同包 2(2024 年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化规划咨询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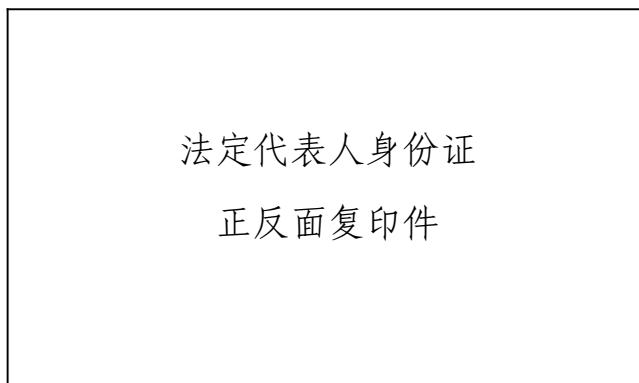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_____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 之_____ (投标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 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失效，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注：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附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时段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附5: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作为_____ (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人, 在此郑重声明:

一、在本次采购活动中_____ (填“存在”或“不存在”) 与参加本项目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有管理、控股等关联关系。

二、我单位_____ (填“有”或“没有”)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 6:

信誉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

我单位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一、我公司_____ (填“有”或“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

二、我公司_____ (填“有”或“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信誉书面声明后附开标截止时间前 3 天内任意时段的以下网站内容的查询网页截图并进行电子签章:

①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栏的查询网页截图;

③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的查询网页截图;

上述查询记录中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 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 及其影响

说明：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中的内容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供空白表。

2、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如若虚假响应，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六、服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服务需求条款	投标文件 服务条款响应	偏离 及其影响

说明：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服务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中的内容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供空白表。

2、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如若虚假响应，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投标方案说明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中的评标方法和程序中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八、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 说明：1、本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九、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